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18年7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玮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：

选举王晓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选举莫晓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

附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1. 王晓美女士：1963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硕士，中共党员，研究员，无境外居留权。历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综合计划财务部价格处处长，首都航天机械公司总会计师，现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财务部部长、长征火箭工业有限公司董事。

2. 莫晓峰先生：1968年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硕士，无境外居留权。历任新疆伊犁州国家安全局三级警司，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院办法制处副处长、处长，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。现任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主任、法务部总经理（兼）。